

# 医学部 2027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实施细则

根据学校有关文件精神，为切实做好我部2027届推荐优秀本科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工作，确保推免工作公平、公开、公正，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推免对象：医学部普通本科2027届毕业生。

二、推免名额：根据学校下达计划，医学部2027届推免生名额为35人。

三、推免条件：

1、满足《武汉科技大学关于推荐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管理办法（试行）》（武科大教发〔2022〕13号）第六条第一、二、三款要求。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在申请推免生资格范围内：

1）因学籍异动编入2023级（五年制专业2022级）学习的学生，如果以往有机会申请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但当年未提出申请、申请落选、自愿放弃资格或被取消推免资格的学生；

2）在校期间受过处分的学生（含解除处分情形）。

3、凡满足以上条件并同时具备下列情况者，给予以下奖励：

1）根据《武汉科技大学学生学科和科技竞赛管理办法（修订）》（武科大学〔2025〕6号），采取以下加分办法：

|      |              |             |
|------|--------------|-------------|
| 赛事级别 | 国家级（一、二、三等奖） | 省级（一、二、三等奖） |
|------|--------------|-------------|

|       |                                        |                     |
|-------|----------------------------------------|---------------------|
| A1 类  | 0.5 分、0.4 分、0.3 分                      | 0.3 分、0.2 分、0.1 分   |
| A2 类  | 0.4 分、0.3 分、0.2 分                      | 0.2 分、0.1 分、0.05 分  |
| B 类   | 0.3 分、0.2 分、0.1 分                      | 0.1 分、0.05 分、0.02 分 |
| C、D 类 | 取最高赛事级别一、二、三等奖，分别加 0.1 分、0.05 分、0.02 分 |                     |

【①同类赛事多次获奖，只认定最高奖项，不累加；②每项赛事前三名分别获得该项最高加分的3/3、2/3和1/3。③如有竞赛不在《武汉科技大学学生学科和科技竞赛管理办法（修订）》（武科大学〔2025〕6号）当中，但获奖时间在2022年-2024年学校发布的竞赛名录中，也可按照当时的竞赛目录认定。④要以武汉科技大学为第一参赛单位。⑤对于联合参赛项目，应出具指导教师本人撰写并署名的推荐信，客观陈述学生在联合成果中的实际贡献。】

2) 在中文核心期刊上公开发表学术论文，平均学分绩点加0.3分/篇；公开发表期刊论文被SCI、SSCI等收录，二区及以上论文第一作者平均学分绩点加0.5分/篇，三区及以下论文第一作者平均学分绩点加0.35分/篇。

【①论文第一署各单位必须为“武汉科技大学”，学生必须是第一作者，即排序第一；②中文核心期刊以北京大学图书馆最新版为准，SCI以论文检测报告为准，2026年发表的SCI论文分区使用2025年中科院期刊分区表；③论文应已公开发表或被收录，已录用待刊的文章需提供录用证明和版面费发票；④论文经本人承诺且经专家组审核确认无学术不端行为。⑤论文需指导老师署名，且署名老师必须为武汉科技大学医学部/公共卫生学院在职在编教师或者附属医院聘用的且具有硕士生导师资格的职工，同时应出具指导教师本人撰写并署名的推荐信，客观陈述学生在联合成果中的实际贡献。】

3) 获得专利授权，获得发明专利平均学分绩点加0.3分；获得其他专利平均学分绩点加0.1分。【注：每人限报1项】

【①专利权人必须为“武汉科技大学，学生本人必须排序第一；②专利必须取得专利授权证书，拥有专利号才能计算奖励分；③专利经本人承诺且经专家组审核确认无学术不端行为。④专利原则上需指导老师署名，且署名老师必须为武汉科技大学医学部/公共卫生学院在职在编教师或者附属医院聘用的且具有硕士生导师资格的职工，同时应出具指导教师本人撰写并署名的推荐信，客观陈述学生在联合成果中的实际贡献。】

4) 成功结项的国家级、省部级、校级创新创业项目者，排名第一者平均学分绩点分别加0.3分、0.2分、0.1分，排名第二者平均学分绩点分别加0.2分、0.1分、0.05分，排名第三及以后不加分。

5) 熟悉我校医学部科学研究状态，愿意报考我校相关科研方向团队研究生，为医学部学科建设做出应有贡献者，经学科负责人推荐，平均学分绩点加0.05分。参加举办的医学部暑期研究生学术夏令营，愿意报考我校研究生，经医学部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同意，增加平均学分绩点0.1分，获得优秀学员者，再增加平均学分绩点0.1分。以上奖励加分可以累加。

6) 入伍服役满两年，凭退伍证，平均学分绩点加0.2分。

7) 获得北京协和医学院、北京大学、复旦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四川大学预录取，凭预录取通知书，平均学分绩点加0.5分。

**备注：**

1、加分项目申报时必须提供支撑材料原件，由医学部成立“推免材料审核小组”进行审核；

2、奖励加分总额最高不超过 0.5 分，如有多余奖励分，同等条件下将予以优先考虑。

3、本细则由推免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其他未尽事宜参照学校推免政策执行。

#### 四、推免生工作程序：

| 时间                | 内容                                                                                    |
|-------------------|---------------------------------------------------------------------------------------|
| 8 月 27 日-9 月 3 日  | 成立领导小组。                                                                               |
|                   | 制定推免工作实施细则（医学部网站公布并报本科生院）。                                                            |
|                   | 学生报名，填写《武汉科技大学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申请表》，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交年级辅导员，同时提交相应支撑材料。提交材料截止时间 9 月 3 日下午 5 点。 |
|                   | 辅导员审核学生基本信息，填写汇总表，并将汇总材料交学部推免材料审核小组。                                                  |
| 9 月 4 日-9 月 7 日   | 学部推免材料审核小组审核学生申报材料，并将汇总材料交学部推免工作领导小组。                                                 |
|                   | 学部推免工作领导小组确定拟推免名单并报本科生院。                                                              |
| 9 月 8 日-9 月 9 日   | 本科生院审核学院拟推免名单、成绩单及相关材料。                                                               |
| 9 月 10 日-9 月 13 日 | 医学部网站公示拟推免名单。                                                                         |

#### 五、医学部推免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白冰 田波

成员：王国栋 王强 李金泉 曾燕 余敏 卢莉莉 王婷 史崇清 晏丹

#### 六、医学部推免材料审核小组：

1、学生成绩审核小组：王强、许利方【审核内容：学生学分绩点、CET 成绩】

2、学生获奖材料审核小组：王国栋、刘泽宽、苏丽亚·二肯、冯佳璐【审核内容：学生参与各类学科竞赛获奖情况、创新创业项目情况、学生受处分情况】

3、学生参与科研竞赛专家答辩小组：田波、王强、曾燕【审核内容：学生发表论文、授权专利和参与竞赛情况】

七、监督电话：027-68893453 邮箱：1163974193@qq.com

联系人：刘泽宽老师 苏丽亚·二肯老师

医学部

2026 年 8 月 30 日